

民和回族土族自治县扶贫开发局 民和县财政局 文件

民扶局〔2019〕107号

关于上报民和县2019年财政涉农资金 统筹整合使用调整方案的报告

县人民政府：

根据省财政厅、扶贫开发局《关于做好2019年度贫困县涉农资金统筹整合试点工作的通知》（青财农字〔2019〕1120号）、省人民政府《关于深入推进涉农资金统筹整合的实施意见》（青政〔2018〕55号）的要求，结合省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办公室《关于反馈全省贫困县2019年财政涉农资金统筹整合实施方案审核意见的通知》，对我县编制方案中存在的问题进行了整改，编制完成《民和县2019年财政涉农资金统筹整合使用调整方案》随文呈上，请审示。

